关于开展2019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预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单位、部门：

为进一步提高我校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的申报质量和成功率，科技处决定从2018年10月25日启动2018年国家社科基金项目预申报工作。各有关单位要高度重视，认真开展项目申报的宣传动员、组织教师选题和论证指导，把做好申报组织工作与加快教师专业能力培养和学科建设、平台建设结合起来，提前谋划，凝聚力量，加强申报辅导。申报者可参照近几年全国哲社规划办的相关信息，结合自己的前期研究基础，尽早确定选题并填写申报书。

一、各单位组织申报

各单位要精心策划，敦促跟踪，全面筛选具备申报国家社科基金项目资格的人员名单，原则上应鼓励没有主持在研国家级项目的教授、副教授、博士都积极申报。社科类院系必须保证本院系有教师申报。

除了每年12月学校统一组织的国家社科基金申报培训，各单位可根据本学科的力量决定是否聘请校外专家对课题论证进行指导和评审。对于实力较强的学科，学院可组织校内专家对教师课题申报材料包括选题、研究内容、研究思路和研究方法等进行全程指导和审核。其他学科可结合本院系学术讲座计划，邀请国家社科基金课题会议评审专家来我校作相关学术报告和专门指导。各单位要指导教师依据自身研究方向、专业背景、研究基础及主要成果来设计具有价值和创新性的选题，同时还应结合对近期国家社科项目基本态势（包括学科分布、主要研究领域、研究热点和重点课题等）的分析，准确把握当前研究重点与热点课题，保证选题具有新意。

二、申报时间及流程安排

为提高国家级项目的申报质量及立项成功率，科技处统筹考虑，进一步优化了申报环节和流程， 2019年1月10日前提交《申报书》、《活页》电子版初稿。**科技处将根据情况联系专家指导，预申报情况将作为2019年度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推荐申报参考。申报书填写完整质量较高，并经学校推荐上报的项目，但未立项的将纳入2019学校国家级项目培育资助计划遴选范围。**

正式申报时间待国家和市社科联公告发布后，科技处根据上级要求适时发布正式通知。已完成预申报的继续修改完善，按正式申报时间提交终稿。

三、预申报注意事项

1. 国家社科基金申报资格、申报限定历年来会基本稳定，预申报按照2018年的相关要求执行，2019年正式申报指南公布后科技处会即时发布变化的内容。

2.《活页》需匿名处理，**《活页》论证字数不超过七千字**。活页文字表述中不得直接或间接透露个人信息或相关背景资料，否则取消参评资格。**《活页》表格第1栏填写课题名称，课题名称要与《申请书》一致，一般不加副标题**。《**活页》中前期相关研究成果只填成果名称、成果形式（如论文、专著、研究报告等）、作者排序、是否核心期刊等，不得填写作者姓名、单位、刊物或出版社名称、发表时间或刊期等。申请人承担的已结项或在研项目、与本课题无关的成果等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申请人的前期成果不列入参考文献。**

3. 《活页》与《申请书》中“课题设计论证”“研究基础和条件保障”内容略有不同。《申请书》中“研究基础和条件保障”所列前期相关研究成果中的成果名称、形式（如论文、专著、研究报告等）须与《活页》相同，**《活页》中不能填写的成果作者、发表刊物或出版社名称、发表或出版时间等信息要在《申请书》中“研究基础和条件保障”中加以注明**。与本课题无关的成果不能作为前期成果填写；合作者注明作者排序。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黎东维 ，叶芊 61638715

电子版申报材料接收邮箱：lidw@cque.edu.cn

附件：

1. 《申报书》模板

2. 《课题论证》活页模版

3. 2018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公告(供参考)

4. 《2018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课题指南》（供参考）

5.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申报数据代码表

6.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资金管理办法》

科技处

2018年10月25日